

通化县加油站诚信经营承诺书

企业名称：通化弘大和顺加油站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220521MA14YOPA92

为维护公平竞争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，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，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，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，本企业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本企业保证所销售的成品油进货渠道合法，成品油质量达标。

2、本企业认真落实进货查验成品油检验报告书，对售出成品油的质量承担第一责任。

3、本企业拒绝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成品油和假冒伪劣成品油。

4、本企业拒绝销售掺假、掺杂、以假充真、以次充好的成品油，绝不以不合格冒充合格成品油销售。

5、本企业保证所销售的成品油价格合理，不欺骗消费者。

6、本企业保证主动向消费者提供销货凭证，认真对待消费者投诉，依法履行职责。

7、本企业若违背以上承诺，除接受相关执法部门处罚外，还要依法承担对消费者所造成的损失。

8、本企业自觉接受相关机关和部门的监督。

9、本企业自觉接受广大消费者的监督。



2018 年 8 月 3 日